

附件：保全动产财产清单

2. 动产财产

29 台（套）机器设备：

序号	设备名称	规格型号	计量单位	数量
1	天然气压缩机	L-10 / 3-250	台	2
2	软水处理器	/	台	1
3	高压脱水装置	CNG1000 / 25	台	1
4	进气冷却系统	/	套	1
5	废气回收系统	/	套	1
6	高压过滤及除硫系统	DN800	套	1
7	CNG 加气机	JQS-20A	台	6
8	储气罐	4m ³	套	3
9	天然气压缩机	L-10 / 3-250	台	1
10	高压脱水装置	CNG2000 / 25	台	1
11	ZBW 户外箱式变压器	650KVA	套	1
12	电机	YB-400S-10, 132KW	台	1
13	加气机升级	整机防爆等级达到 Exdib11A14	套	1
14	加气站公交车辆加气监控设备	LB-JQJK/K	台	1
15	变压器	/	套	1
16	安全监控一体机	700B	套	1
17	路由器	ER3200	台	1
18	气相露点检测仪	LH-LDY-T	套	1
19	可燃气体探测器	AEC2232a	台	2
20	气体报警控制器	AEC2302a	台	1
备注	上述机器设备位于成都市迎晖路 155 号、157 号，现由被申请人成都市永龙实业有限公司生产经营使用。			

协助执行单位信息及办理需求：

名称：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工作组

地址：天津市滨海新区北塘洞庭北路融汇商务园 2 区 4 号楼

电话：022-66325022

协助需求：

- (1) 邮件收件人：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工作组；
- (2) 协助执行函对象需写明为“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”；
- (3) 执行裁定书需明确查封期限的起止日期；
- (4) 同时需邮寄承办人的工作证复印件。

